doi:10.3969/j.issn.1003-5559.2022.04.010

李

舦

亮

盖

晓萱

贵

州财

经

摘要:地理标志是知识产权的一种,国际上对地理标志的保护至今已经有百余年的历史了,并且对国家的经济、文化和政治等各方面都存在一定的影响。近年来东盟国家的地理标志制度与产品取得快速发展。越南是东盟国家地理标志发展的重要代表之一。本文以越南地理标志制度与产品发展为例,分析了CPTPP、RCEP、EVFTA等经贸协定对越南地理标志发展的促进作用,对探析越南等东盟国家地理标志走向与开展经贸合作具有意义。

关键词:地理标志;越南;CPTPP;RCEP;EVF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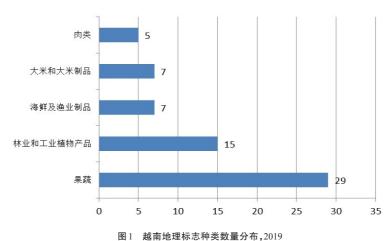
农业是越南国民经济的基础 性支柱产业,越南农产品中拥有 众多地理标志产品。根据世界知 识产权组织(WIPO)统计数据,截 至2019年,越南地理标志产品数 量69个(其中本土63个,国外6 个),在东盟处于前列。其中从产 业细分来看,水果和蔬菜29个,林 业产品15个,大米和渔业各7个, 肉类5个。可以看出,水果类地理 标志产品在越南占比最大;从品 种上看,越南咖啡、平顺火龙果、 越南香蕉、越南圆锥草帽等都是 越南地理标识的标志性产品。

# 一、越南地理标志产品相 关法律法规

### (一)东盟地理标志产品相关 法律规定

东盟基本形成了比较成熟的 地理标志法律体系,大体可分成三 类,1. 地理标志产品类专门法律, 如越南、印尼、老挝等国家;2. 地理 标识产品与商标关联的法律,如菲 律宾和文莱;3. 国际协定相关地理 标识产品类法律,如柬埔寨。在东 盟十国中,柬埔寨、老挝和缅甸是 经济发展比较落后的三个国家,在 一定程度上对地理标志产品的保 护意识、保护力度较低,需要进一 步完善知识产权法律相关内容。 而越南作为农林果蔬产品生产和 出口大国,地理标志法律保护制度 较为完善。

(二)越南知识产权法(2005



国1 極用地建物化

数据来源: WIPO Statistics Database

[作者简介]李薇(1999—),女,贵州财经大学国际商务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国际商务。赵亮(1971—),男,贵州财经大学大数据应用与经济学院讲师;研究方向:国际经济。盖晓萱(1998—),女,贵州财经大学国际商务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国际商务。

#### 年版)统一了地理标志内容

越南国会于2005年11月19 日颁布了一部统一的《知识产权 法》。这部法律将以前的各项知 识产权法律进行清理,纳入一部 法律中,利于法律体系的协调统 一。根据越南《知识产权法》第 4.22条第50/2005/QH11条款、第 79条第50/2005/QH11条款,越南 地理标志(GI)定义为是一种源 自特定区域、地点、领土或国家 的产品的标志,其声誉、质量或 特性主要归因于该地理标志对 应的地区、地方、领土或国家的 地理条件。此外,规定了地理标 志不受到法律保护的四种情况: 一是越南消费者认为其已是通 用商品名称或标识;二是在国外 申请保护的不再受到保护或者 不再被使用的地理标志:三是与 受保护商标相同或类似的地理 标志产品;四是误导消费者的地 理标志。

### (三)越南知识产权法(2019 年版)完善了地理标志内容

虽然越南2005年出台的知识 产权法律已经较为详细地涵盖了 大部分的关键议题,但是越南政 府清楚地认识到知识产权领域一 直在不断变化,因此对05年的相 关法律内容进行修订和完善。 2019年越南修订了《知识产权法》 及地理标志相关条款。对《知识 产权法》第50/2005/QH11第四部 分第七章第120条第120a条修改 如下:(1)根据越南正在谈判的国 际协议,要求承认和保护地理标 志的请求应被解释为国际请求。 (2)国际请求的公布、第三方意见 的处理、国际请求中对GI保护条 件的审查,应当按照本法有关GI 的规定向工业产权主管部门提出 申请。

## 二、越南签订的双多边经 贸协定中地理标志相关规定

## (一)《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 伙伴关系协定》(CPTPP)中的地 理标志条款

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于2019年1月在越南生效。CPTPP协议中知识产权规则是所有贸易协定中最详细、最先进的。知识产权的保护范围不仅包括域名和声音商标,还包括气味商标,同时也加大了对知识产权司法和执法力度。在协定的11个会员国中,加拿大、秘鲁和墨西哥三个国家首次与越南建立自由贸易关系,并承诺在协定生效后就立刻对越南出口的商

品实施关税减让。通过协定,越南农产品、水海产品获得更多出口竞争优势与吸引投资。近年来,越南已经是日本在东南亚的第一大直接投资对象。之前,越南与CPTPP成员国日本于2008年签署了自贸协定,双方承诺在10年内削减两国间约92%的商品和服务贸易关税。

在 CPTPP 协定第 18 章知识产权一般规定的 A 节中指出, 地理标志是指将货物标识为原产于一方领土或该领土内的一个地区或地方, 且货物的特定质量、声誉或其他特征基本上可归因于其地理来源的标志。对于地理标志的保护性条款, 在 E 节第 18. 30 条指出, 地理标志可以通过商标或特殊制度或其他法律手段受到保护。在协定中还涉及保护或承认地理标志的行政程序等。

表 1 CPTPP 成员国对越南的关税削减承诺时间表

成员国	对越南的关税削减承诺
加拿大	在 CPTPP 生效时, 取消 95% 的关税和 78% 的越南对加拿大的出口配额,
	特例是100%消除海鲜出口配额。
日本	在CPTPP生效时,取消86%的项目以及近90%关税。5年后大部分出口
	农产品和渔业产品的越南国家完全取消进口税。
秘鲁	自CPTPP生效之日起,取消80.7%的额度并且在CPTPP生效的第17年
	取消 99.4%。
墨西哥	自 CPTPP 生效时,取消 77.2%的关税,在 CPTPP 生效的第 10 年取消
	98%.
智利	在CPTPP生效时取消95.1%的关税,在CPTPP生效的第8年取消99%。
澳大利亚	在CPTPP生效时取消93%的关税。剩下的关税将在第4年享受最大幅
	度的削减。
新西兰	在CPTPP生效时取消94.6%的关税。剩下的关税将从第7年起逐步取
	消。
新加坡	在CPTPP生效时取消所有商品的关税。
马来西亚	在CPTPP生效时取消84.7%的关税,并在CPTPP生效时第11年取消
	99.9%。
文莱	在CPTPP生效时取消92%的关税,在CPTPP生效后第7年取消99.9%,
	在第11年完全取消关税。

数据来源:根据越通社数据整理